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3—041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孙公司桂林锦汇投资有限公司8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13年5月9日，公司在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转让全资孙公司桂林锦汇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莱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投资”）与桂林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彰泰实业”）签订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的约定，莱茵投资拟将锦汇投资80%的股权转让给彰泰实业，该协议签订后3日内对方应支付12,000万元的交易保证金。协议签订后，彰泰实业已经如约支付12,000万元的交易保证金。

2013年6月28日，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孙公司桂林锦汇投资有限公司80%股权的预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为合理利用公司资源，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莱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投资”）拟将其全资子公司桂林锦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汇投资”）的80%股权转让给彰泰实业，交易价格5,425.46万元，同时，莱茵投资与彰泰实业按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各自持股比例承担锦汇投资的现有债务，即莱茵投资承担20%，金额为5,033.76万元，彰泰实业承担80%，金额为20,135.02万元。

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和彰泰实业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本公司2013年度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桂林彰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450300400000649

法定代表人：黄文娴

公司住所：桂林市环城北二路 46 号桂花园小区 1 栋

注册资本：1,050 万美元

实收资本：1,05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彰泰实业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188,364,878.41 元，负债总额 1,676,016,683.73 元，净资产 512,348,194.68 元。2012 年度，营业总收入 900,421,622.40 元，利润总额 361,538,997.20 元，净利润 291,835,932.03 元。

彰泰实业与公司及公司前三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股权概况

桂林锦汇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9月2日，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莱茵投资有限公司独资组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50322000007162；法定代表人：杨晓涛；公司住所：临桂县临桂镇秧塘工业园；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经营范围：对土地、房地产、基础设施建设及配套工程、企业、园林工程、物流业、仓储业的投资；建材及农副土特产的购销。

锦汇投资的主要资产是2011年竞拍所得临桂县2011-39号、2011-40号两宗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为商住用地，面积合计96,826平方米，竞拍成交金额为人民币275,579,687元，目前处于前期开发阶段。

2、财务状况

根据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3]第2559号），锦汇投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4.30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	0	0	0
其他应收款	850,327.04	30,135,277.56	0
资产总计	293,846,498.39	314,770,523.49	333,412,316.02
负债合计	251,687,853.24	270,832,869.34	283,556,866.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58,645.15	43,937,654.15	49,855,450.02
项目	2013年1-4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0	0	0
利润总额	-1,779,009.00	-5,917,795.87	-144,549.98
净利润	-1,779,009.00	-5,917,795.87	-144,54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7,518.17	-154,091,808.53	-131,144,047.98

3、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同华评报字（2013）第244号），锦汇投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6,433.05万元，比审计后账面净资产增值2,217.19万元，增值率为52.59%。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增值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临桂县已获国务院“撤县改区”的批准，设立桂林市临桂区，桂林市人民政府驻地也搬迁至临桂西城。锦汇投资拥有使用权的两宗土地正处于该区域，且所在位置属于规划中的桂林世界旅游城的核心区域，至评估基准日，该区域的房价和地价较2011年均有一定程度的上涨。

4、其他情况

锦汇投资以临国用（2012）88号、92号、94号土地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提供了抵押担保。公司及莱茵投资不存在为锦汇投资提供担保、委托理财的情况。截至2013年4月30日，锦汇投资尚欠应付莱茵投资款项227,764,336.00元，除此以外，锦汇投资不存在其他占用公司或莱茵投资资金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

2013年6月28日，莱茵投资与彰泰实业（以下简称“协议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股权转让

以前述审计及评估结果为基础，莱茵投资以5,425.46万元（=6781.82万元*80%）将锦汇投资的80%股权溢价转让给彰泰实业。本协议签订后10日内，彰泰实业将股权转让价款5,425.46万元支付至莱茵投资指定银行账户。

2、债务承担

协议双方确认，截至2013年4月30日，锦汇投资经审计的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金额
1	桂林莱茵投资有限公司	22,776.43
2	灵川农村合作银行	2,000.00
3	其他应付款	145.20
4	应交税费	242.82
5	应付利息	4.33
合计		25,168.78

协议双方均同意，按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的各自持股比例承担锦汇投资的债务，即莱茵投资承担20%，金额为5,033.76万元，彰泰实业承担80%，金额为20,135.02万元。

彰泰实业已经支付的12,000万元交易保证金用于冲抵其应承担的债务，本协议签订后10日内，彰泰实业通过锦汇投资向莱茵投资支付4,574.54万元。彰泰实业确保锦汇投资继续向公司提供前述土地抵押担保，直至相应借款清偿完毕。在解除前述抵押担保之日起10日内，彰泰实业通过锦汇投资支付剩余款项3,560.48万元。

3、公司合并报表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前，锦汇投资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莱茵投资全资控股，锦汇投资系公司全资孙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后，锦汇投资控制权由彰泰实业获得，莱茵投资仅持有锦汇投资20%股权，锦汇投资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本协议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和彰泰实业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本公司2013年度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产生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的情况。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2011年11月，根据莱茵投资与临桂新区管委会签订的BT项目合同的相关约定，为及时实现公司权益，提高BT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2011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锦汇投资竞买获得临桂县2011-39号、2011-40号两宗地块的土地使用权。锦汇投资主要业务即开展两宗地块的前期开发工作，锦汇投资成立至今未获得销售收入。考虑到公司对房地产开发、经营并无运营经验，为合理利用公司资源，改善公司财务结构，莱茵投资出让其持有的锦汇投资80%的股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彰泰实业系桂林市当地知名房地产企业，其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本次交易款项的收回不存在较大的风险。

根据莱茵投资财务部初步测算，本次交易莱茵投资获得投资收益约1,425.46万元，相应增加公司2013年度利润总额约1,425.46万元，准确数值以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交易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交易所得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 2、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 3、相关协议、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九日